

驰诚股份

NEEQ : 834407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CHICHENG ELECTRIC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18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翟硕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371-67572288
传真	0371-68631668
电子邮箱	13676996436@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ce-china.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河南省郑州高新区长椿路11号研发5号楼B座17层；邮编45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证券部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6,124,195.87	95,821,637.12	21.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381,593.30	69,810,783.13	23.74%
营业收入	77,595,993.03	53,907,947.39	43.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70,810.17	14,453,668.21	39.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891,325.18	9,870,479.0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33,750.33	9,202,515.28	1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3%	23.0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40	39.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4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0	1.94	23.74%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135,833	28.16%	-104,250	10,031,583	27.8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312,500	14.76%	-54,750	5,367,250	14.91%	
	董事、监事、高管	2,412,500	6.70%	-52,500	2,360,000	6.56%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5,864,167	71.84%	104,250	25,968,417	72.1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937,500	44.27%	164,250	16,101,750	44.73%	
	董事、监事、高管	7,027,500	19.52%	52,500	7,080,000	19.6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6,000,000	-	0	3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石保敬	10,790,000	0	10,790,000	29.97%	8,092,500	2,697,500
2	徐卫锋	10,460,000	219,000	10,679,000	29.66%	8,009,250	2,669,750
3	郑州戈斯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60,000	0	4,060,000	11.28%	2,706,667	1,353,333
4	时学瑞	3,560,000	0	3,560,000	9.89%	2,670,000	890,000
5	赵静	3,000,000	0	3,000,000	8.33%	2,250,000	750,000
合计		31,870,000	219,000	32,089,000	89.13%	23,728,417	8,360,5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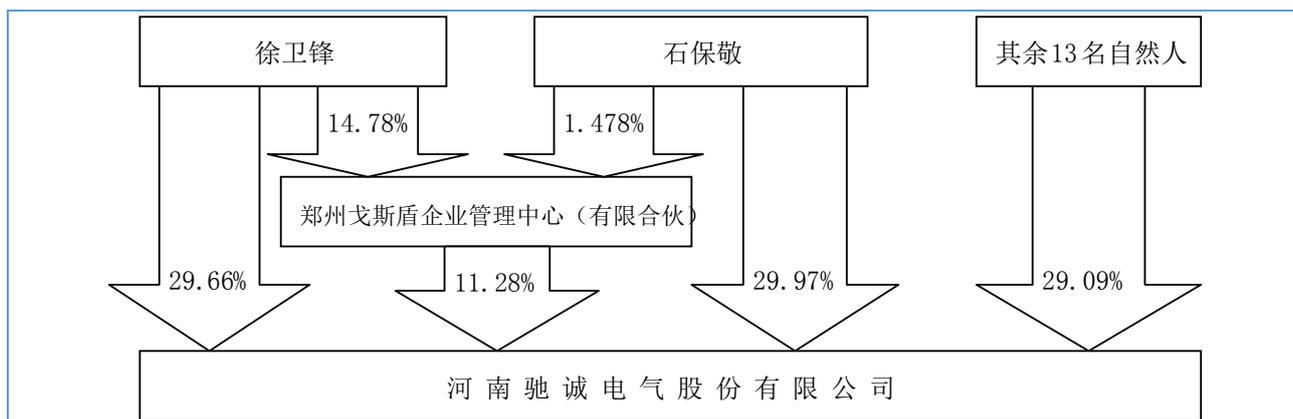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徐卫锋、石保敬二人为一致行动人；同时，徐卫锋持有郑州戈斯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额的14.7783%，为戈斯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之一；石保敬持有郑州戈斯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额的1.4778%，为戈斯盾的普通合伙人之一。

除上述之外，公司其他前五大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一致，且最近两年均未发生变化。公司股权架构如下图所示：



1、徐卫锋，男，1976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投资经济专业，本科学历。1999年8月—2001年2月任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业务代表；2001年2月—2004年3月任郑州光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区域经理；2004年12月创立有限公司至2015年8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679,000股、通过戈斯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00,000股。

2、石保敬，男，1977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郑州纺织工学院市场营销专业，大专学历。1997年9月—2001年1月任河南葛天集团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2001年3月—2004年3月任郑州光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2004年12月—2015年8月历任有限公司销售经理、监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790,000股、通过戈斯盾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0,000股。

徐卫锋、石保敬二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22,129,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1.47%，且二人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二人依其合计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6,099,814.13	
	应收票据	3,271,662.00	
	应收账款	32,828,152.13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在资产负债表中删除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其整合为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800,776.07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800,776.07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管理费用	-3,625,866.39	
	研发费用	3,625,866.39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在利润表“财务费用”下新增“利息费用”与“利息收入”项目，分别反映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确认的利息收入。	利息费用	636,454.70	
	利息收入	-28,903.14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7,485,759.80		20,155,909.02
应收票据	2,680,115.20		1,791,305.00	
应收账款	24,805,644.60		18,364,604.0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579,872.31		4,787,660.09
应付票据			650,000.00	
应付账款	9,579,872.31		4,137,660.09	
管理费用	7,832,812.91	4,938,165.18	6,727,240.31	4,185,485.09
研发费用		2,894,647.73		2,541,755.22
利息费用		700,538.22		142,679.39
利息收入		-37,153.08		-41,749.53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